請自行上網申請，郵寄相關資料
114年10月 14日止(以郵戳為憑)

檔　　號:
保存年限:

嘉義市政府　函

地址：600211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
承辦人：鄭詣璇
電話：05-2254321#367
傳真：05-2169926
電子信箱：makotoryuk@ems.chiayi.gov.tw

受文者：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14日
發文字號：府教輔字第114091810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114ED28952_1_15090645253.odt、114ED28952_2_15090645253.pdf）

主旨：檢送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單親獎助學金」活動相關資料，請協助符合資格學生依限提出申請，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114年8月11日單親兒字第1140000004號函辦理。

二、旨揭活動實施辦法及申請表請逕至該基金會網站(www.spef.org.tw)最新消息-活動訊息項下下載。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民中學、本市各公私立高中職、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國立嘉義大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08/15 09:28:31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國立嘉義高工職業學校 114/08/15
1140006941

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
2025 年度單親獎助學金實施辦法

壹、 宗旨

現今臺灣社會中，普遍價值仍對單親家庭存有刻板的印象，鑒於扶助弱勢並致力公益，基金會多年來支持、鼓勵單親家庭子女們能於勤奮向學，因此基金會每年對於優秀的青少年們給予鼓勵、建立信心，特設「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單親獎助學金」（以下簡稱獎學金），實際支持與鼓勵單親家庭之國中、高中(職)及大專在校生成績優異者，表彰單親家庭子女的堅韌學習精神。

近年來，基金會更結合「許水鏡先生紀念獎學金」共同來勉勵單親的學生。許先生白手起家，自小喜歡讀書，成績都名列前茅，但因家境清寒只能讀到初中，成為他的一生遺憾。許先生的千金許翠芬女士及公子許哲武先生，為了紀念爸爸並替他完成遺願，而成立「許水鏡先生紀念獎學金」紀念父親，用實際行動讓台灣成為更溫暖更有愛的國家，也期望同學們將來也能將這份溫暖持續傳遞出去！

貳、 獎學金對象及獎學金金額

凡 未滿 24 歲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且國內經政府立案之公私立國中、高中(職)及大專學校學生之單親家庭子女，均可申請。依對象分為三組，每組名額 200名。

一、國中 A 組：經評審入選後，每名頒發獎學金新臺幣 6,000 元整。

二、高中職 B 組：經評審入選後，每名頒發獎學金新臺幣 8,000 元整。

三、大專 C 組：經評審入選後，每名頒發獎學金新臺幣 12,000 元整。

參、 申請資格

一、113 學年度(上+下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達 75 分以上。

二、本獎學金之申請，限一戶一名，同父、母之兄弟姊妹，不論校別、學歷，限一人申請。

三、本獎學金之申請，限未享有公費待遇者。

四、本獎學金之申請，申請者本人需為單身。

五、國一新生無國中成績故不具申請資格。

六、高一新生申請組別為國中組，大一新生申請組別為高中（職）組。

七、五專一年級學生屬國中組，專二至四年級學生屬高中(職)組，專五年級學生屬大專組。

八、二技一至二年級學生屬大專組。

九、研究所(含)以上學生、學士後、延修學生、軍警校學生、空中大學、學分班、推廣教育學生、空中大學學生或在職進修學生皆不列入本辦法之助學對象。

肆、 應備文件

一、請先進入Google 表單，填寫申請者相關資料。

（填寫Google報名表單後，須再將二至五項所列之紙本資料寄至本會）

【國　中A 組】表單網址: https://reurl.cc/z5zj7Q　QRcode:

【高中職B 組】表單網址: https://reurl.cc/z5za4e　QRcode:

【大　專C 組】表單網址: https://reurl.cc/ek824M　QRcode:

二、**2025年度獎學金申請書**

三、114/7/15至114/10/12 期間內之申請者本人及監護人 **戶籍謄本正本**，**共同監護者請檢附雙方之戶籍謄本；若有標註為主要照顧者，則僅需檢附一份之戶籍謄本**（紀事內容不可省略、電子戶籍謄本可、新舊戶口名簿不可）。

四、114學年度**在學證明正本**(或學生證影本(114年註冊)**加蓋**學校處室核章)。

五、113學年度上、下學期成績單正本(若遺失請向該校教務處申請複本並請學校處室核章)。

※前述應檢具之證明文件，若有未齊全者，本會將視為無效件，不接受補件且不另行通知，若發現有重複寄件者，以無效件處理。

※文件正確範例，可掃右方QRcode參考：　正確範例請掃->

伍、 加分文件

一、重大傷病紙本證明或重大傷病卡正面及反面影本（效期內）。

二、身心障礙手冊正面及反面影本（效期內）。

三、低收入戶證明正本（效期內）。

陸、 申請截止時間

114 年 9 月 14 日(日)起至 114 年 10 月 12 日(日)止(以郵戳為憑)。

柒、 評審辦法

一、家庭背景：（總分數x50%）

【單親】37 分

【重大傷病-依發生日期】1-3 年2 分、4-7 年1 分、7 年以上 0.5 分

【身心障礙】極重度 4 分、重度 3 分、中度 2 分、輕度 1 分

※說明：若持有「重大傷病卡」及「身障手冊」之申請者或監護者皆可得分。

【低收入戶證明】1 分(清寒證明、特殊境遇家庭證明不列入加分)。

二、學業成績：113學年度上、下學期（一學年）平均分數x50%

捌、 公告時間、頒發時間及頒發方式

一、得獎公告：預定於 114 年 12 月初於本基金會官網及臉書粉專公告。

二、頒獎時間：後續將於基金會官網及臉書粉專公告，請得獎者留意最新消息。

三、頒獎方式：

1. 本獎學金以匯款方式匯入得獎學生之**郵局帳戶**為原則。
2. 得獎學生需提供本人郵局存簿封面影本(凍結戶、警示戶、結清戶不可使用)。

玖、 申請方式

一、請先進入Google 表單，填寫申請者相關資料。

二、申請書請親洽、來電或自行至網路下載。（www.spef.org.tw）

三、申請書及相關文件請**按應備文件順序排列**裝訂後以掛號寄出。

四、收件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X 組**獎學金申請

申請組別代碼：A（國中組）；B（高中職組）；C（大專組）

五、收件地址：220781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 266 號9 樓之 2

拾、洽詢聯繫資訊

一、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

二、洽詢電話：(02)2312-3838

三、官方網站：國際單親 www.spef.org.tw

財團法人
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
THE SINGLE PARENT EDUCATIONAL FOUNDATION

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2025年度單親獎助學金申請書

一、基本資料　　申請組別：□國中A組　□高中職B組　□大專C組　＊為必填

＊申請學生姓名		＊就讀學校 (請填學校全名)	□公立　□私立　年級:＿＿＿年級 校名： 科系：
＊身份證字號			
＊通訊地址 (寄發得獎通知)	□□□□□　市/縣　區/市/鎮/鄉 路/街　段　巷　弄　號之　樓之		
＊聯絡電話	手機：	家裡：(　)	學校：(　)

※ 國一新生無國中成績故不具申請資格，高一新生申請組別為國中組，大一新生申請組別為高中組。

※ 同父、母之兄弟姊妹，不論校別、學歷，限一人申請(**不論是同戶或個人重複報名者，一律取消資格**)。

二、家庭背景

	＊姓　名	＊主要扶養人(監護者)	＊婚姻狀況	評審審核(勿填)	
父		□父　□母 □其他　姓名: 關係:	□離婚　□喪偶 □未婚生子	□ 37分	
母					

其他證明文件	持卡者姓名		有效起訖日期	評審審核(勿填)	
重大傷病卡	申請者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0.5分 □ 1分　□ 2分	
	監護者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身障證明	申請者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1分　□ 2分 □ 3分　□ 4分	
	監護者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低收入戶			年　月　~　年　月	□ 1分	
※若持有「重大傷病卡」及「身障手冊」之申請者或監護者皆可得分。				背景總分	

三、學業成績

	評審審核(勿填)	
113學年度上、下學期成績單正本 (若遺失請向該校教務處申請複本並請學校處室核章)	平均成績 (X50%)	

四、檢附文件

(一)必備文件：**檢查後於□勾選所附文件，並依順序裝訂**

□ 1. **2025年度獎學金申請書（填寫Google報名表單後，仍須附紙本申請表）**
114/7/15至114/10/12期間內之申請者本人及監護人戶籍謄本正本，共同監護者

□ 2. 請檢附雙方之戶籍謄本；若有標註為主要照顧者，則僅需檢附一份之戶籍謄本
(紀事內容不可省略、電子戶籍謄本可、新舊戶口名簿不可)

□ 3. 113年度**在學證明正本**（或學生證影本加蓋學校處室核章）

□ 4. 檢附113年上、下學期**成績單正本**（若遺失請向該校教務處申請複本並請學校處室核章）

＊以上資料不全者恕不受理，申請書及附件亦不退還。

(二)參考文件：請自行以A4紙張同一面影印影本(**證明文件不需裁剪，避免遺失**)

□ 5. 申請人或監護人需檢附健保局「全民健康保險重大傷病證明核定通知函」，以做為重大傷病證明(或第六類可附上重大傷病紙卡正反面影本)

□ 6. 申請人或監護人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本）

□ 7. 低收入戶證明正本（中低收入戶、清寒證明不可）

2025單親獎助學金申請正確範例

一、2025獎助學金申請書

（除填寫線上google報名表單外，也須將紙本申請書寄至本會）

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 2025 年度單親獎助學金申請書

一、基本資料　　**申請組別：□國中 A 組　□高中職 B 組　□大專 C 組　＊為必填**

＊申請學生姓名		＊就讀學校（請填學校全名）	□公立　□私立　年級:＿＿＿年級 校名： 科系：
＊身份證字號			
＊通訊地址（寄發得獎通知）	□□□□□　市/縣　區/市/鎮/鄉 路/街　段　巷　弄　號之　樓之		
＊聯絡電話	手機：	家裡：(　)	學校：(　)

※ 國一新生無國中成績故不具申請資格，高一新生申請組別為國中組，大一新生申請組別為高中組。

※ 同父、母之兄弟姊妹，不論校別、學歷，限一人申請(**不論是同戶或個人重複報名者，一律取消資格**)。

二、家庭背景

	＊姓　名	＊主要扶養人(監護者)	＊婚姻狀況	評審審核(勿填)
父		□父　□母 □其他 姓名:＿＿＿＿ 關係:＿＿＿＿	□離婚 □喪偶 □未婚生子	□ 37 分
母				

其他證明文件	持卡者姓名		有效起訖日期	評審審核(勿填)
重大傷病卡	申請者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0.5 分 □ 1 分 □ 2 分
	監護者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身障證明	申請者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1 分 □ 2 分 □ 3 分 □ 4 分
	監護者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低收入戶			年 月 ~ 年 月	□ 1 分
※若持有「重大傷病卡」及「身障手冊」之申請者或監護者皆可得分。				背景總分

三、學業成績

	評審審核(勿填)	
113 學年度上、下學期成績單正本 （若遺失請向該校教務處申請複本並請學校處室核章）	平均成績(X50%)	

四、檢附文件

(一)必備文件：**檢查後於□勾選所附文件，並依順序裝訂**

□ 1. **2025 年度獎學金申請書（填寫 Google 報名表單後，仍須附紙本申請表）**

□ 2. **114/7/15 至 114/10/12** 期間內之申請者本人及監護人戶籍謄本正本，共同監護者請檢附雙方之戶籍謄本；若有標註為主要照顧者，則僅需檢附一份之戶籍謄本（紀事內容不可省略、電子戶籍謄本可、新舊戶口名簿不可）

□ 3. 113 年度**在學證明正本**（或學生證影本加蓋學校處室核章）

□ 4. 檢附 113 年上、下學期**成績單正本**（若遺失請向該校教務處申請複本並請學校處室核章）

＊以上資料不全者恕不受理，申請書及附件亦不退還。

(二)參考文件：請自行以 A4 紙張同一面影印影本(**證明文件不需裁剪，避免遺失**)

□ 5. 申請人或監護人需檢附健保局「全民健康保險重大傷病證明核定通知函」，以做為重大傷病證明(或第六類可附上重大傷病紙卡正反面影本)

□ 6. 申請人或監護人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本）

□ 7. 低收入戶證明正本（中低收入戶、清寒證明不可）

二、戶籍謄本正本（範例）

（紀事內容不可省略、電子戶籍謄本可、新舊戶口名簿不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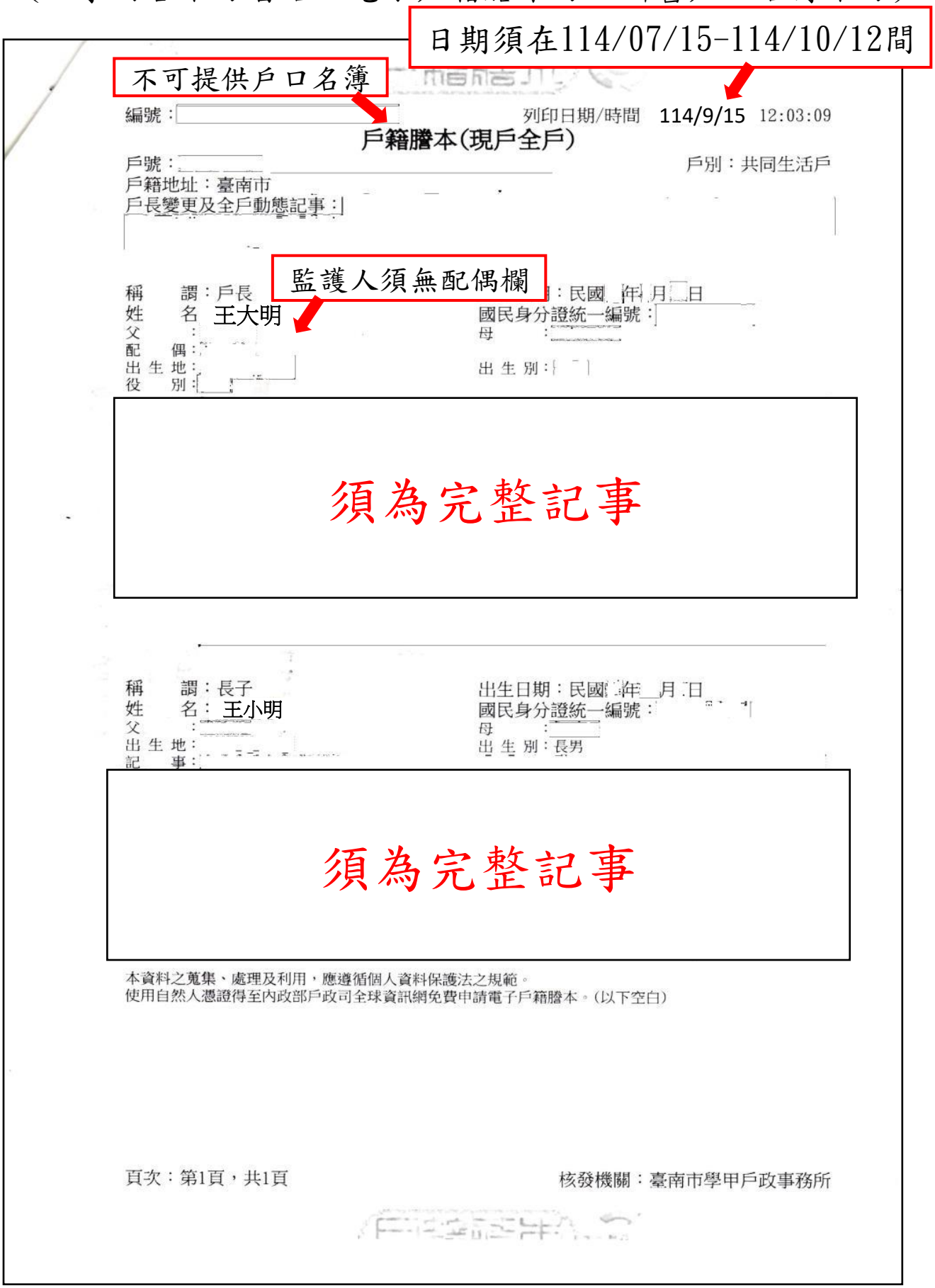

日期須在114/07/15-114/10/12間

不可提供戶口名簿

編號：　　列印日期/時間　114/9/15　12:03:09

戶籍謄本(現戶全戶)

戶號：　　戶別：共同生活戶

戶籍地址：臺南市

戶長變更及全戶動態記事：

監護人須無配偶欄

稱　　謂：戶長　　出生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姓　　名　王大明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父　　：　　母　　：

配　　偶：

出 生 地：　　出 生 別：

役　　別：

須為完整記事

稱　　謂：長子　　出生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姓　　名：王小明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父　　：　　母　　：

出 生 地：　　出 生 別：長男

記　　事：

須為完整記事

本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應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範。

使用自然人憑證得至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免費申請電子戶籍謄本。(以下空白)

頁次：第1頁，共1頁　　核發機關：臺南市學甲戶政事務所

三、114年度在學證明正本（範例）

在學證明書

高級中學普通科 **王小明** 同學，為本校一年級學生，茲證明其為本校在學學生。

科別：高級中學普通科
學號：
姓名：
性別：男
出生日期：
身分證字號：
家長或監護人：

本證明書適用期限：114.08.01-115.01.31

武陵高中　校　長　　林煥周

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 教務處

中華民國　114　年　09　月　08　日

日期須在114/08/01以後

在學證明正本或學生證影本加蓋學校處室章 兩者擇一

三、 學生證影本加蓋學校處室章（範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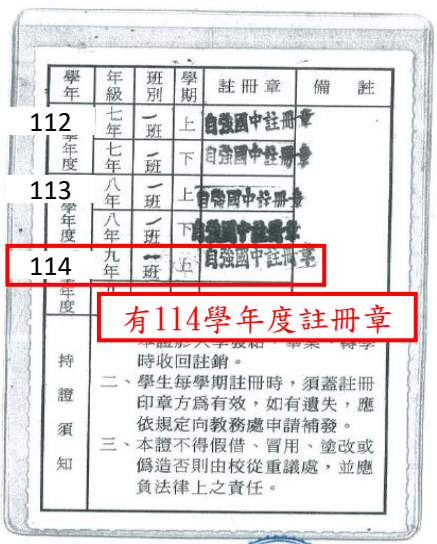

須加蓋**學校處室章**
導師職章不可

四、113年度上、下學期成績單正本（範例）

中國醫藥大學學年成績證明單

茲證明本校　【藥用化妝品學系 4年級】

學生：王小明　　列印日期：

須為113學年度

科目名稱	第一學期 學分數	第一學期 成績	第二學期 學分數	第二學期 成績
界面化學	2	A		
包裝容器設計學	2	A+		
香料學	2	A		
儀器分析	2	C+		
化妝心理學	2	A+		
化妝品調製學	3	A		
分子細胞生物學	3	A+		
包裝材料學	2	A+		
化妝品調製學實驗	2	A		
皮膚藥理學	2	A+		
中醫與文化	2	A-		
進階西班牙語(一)	2	A+		
藥膳學			2	A+
			2	A+
			3	A+
			1	A
			1	A+
			2	A
			2	A-
			1	A-
			2	停修
			2	A+
			05	A-
			05	A
(以下空白)				
學期成績總平均	4.00		4.11	
實得學分	26.00		17.00	
操行成績				
服務學習				
英文檢定				
	—		—	—

有上下學期成績

若非百分制成績，請檢附百分制成績對照表

本校[illegible] 113學年度 .01)實施等第制
Computation method of credits and grading

一、單科成績等第制與百分制對照表 (研究生及格標準為 B-；學士班及格標準為 C-)
The CMU conversion chart for all the possible GPs and their corresponding letter grades and percentiles.
(The minimum passing grade for graduates is B-. The minimum passing grade for undergraduates is C-.)

等第 /Letter Grade	A+	A	A-	B+	B	B-	C+	C	C-	D	E	X
等第績分 / G.P.	4.3	4.0	3.7	3.3	3.0	2.7	2.3	2.0	1.7	1.0	0.0	0.0
百分數 / Percentile	90-100	85-89	80-84	77-79	73-76	70-72	67-69	63-66	60-62	50-59	1-49	0

二、學業平均成績之等第績分制 (GPA) 與百分制對照表
The Cross-Reference Table for the Conversion of GPAs to Percentiles: (only one-way correspondence to Percentiles.)

GPA	百分數 Percentiles	GPA	百分數 Percentiles	GPA	百分數 Percentiles	GPA	百分數 Percentiles	GPA	百分數 Percentiles	GPA	百分數 Percentiles	GPA	百分數 Percentiles	GPA	百分數 Percentiles
4.30	100.00	3.76	85.00	3.22	78.20	2.68	71.85	2.14	67.40	1.60	58.57	1.06	50.86	0.52	26.00
4.29	99.63	3.75	84.83	3.21	78.10	2.67	71.78	2.13	67.30	1.59	58.43	1.05	50.71	0.51	25.50
4.28	99.27	3.74	84.67	3.20	78.00	2.66	71.70	2.12	67.20	1.58	58.29	1.04	50.57	0.50	25.00
4.27	98.90	3.73	84.50	3.19	77.90	2.65	71.63	2.11	67.10	1.57	58.14	1.03	50.43	0.49	24.50
4.26	98.53	3.72	84.33	3.18	77.80	2.64	71.55	2.10	67.00	1.56	58.00	1.02	50.29	0.48	24.00
4.25	98.17	3.71	84.17	3.17	77.70	2.63	71.48	2.09	66.90	1.55	57.86	1.01	50.14	0.47	23.50
4.24	97.80	3.70	84.00	3.16	77.60	2.62	71.40	2.08	66.80	1.54	57.71	1.00	50.00	0.46	23.00
4.23	97.43	3.69	83.88	3.15	77.50	2.61	71.33	2.07	66.70	1.53	57.57	0.99	49.50	0.45	22.50

附註
◎未加蓋成
◎暑修及寒
◎單科成績
◎等第績分

[illegible]。
php?sn=1062
u.edu.tw/doc/201608121417262.pdf

四、加分文件： 重大身病及身心障礙證明（範例）

有效期限須超過114/9/14

重大傷病免自行負擔證明卡

姓名	姓別	出生日期
王小明	男	60年2月2日
證明編號	01234567890	
身分證號	A123456789	
重大傷病病名	XXX-X-XX：XXX	
有效起迄日期	111/07/01-114/09/30	

請填寫持有人卡片上之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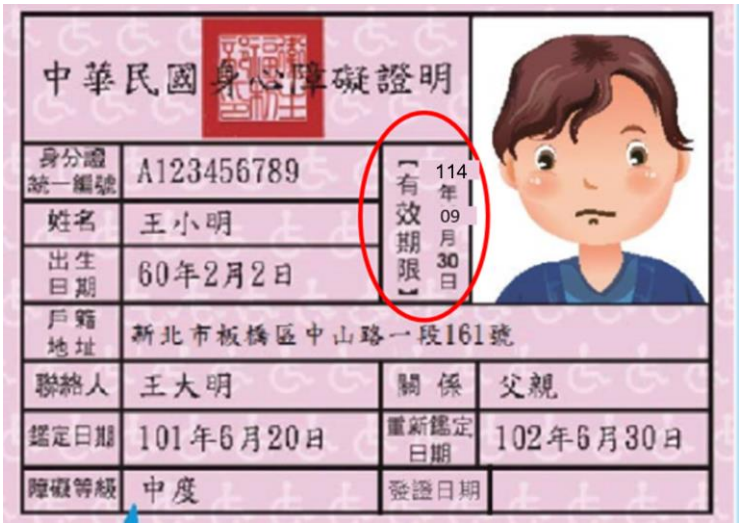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證明

身分證統一編號	A123456789	【有效期限】	114年09月30日
姓名	王小明		
出生日期	60年2月2日		
戶籍地址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		
聯絡人	王大明	關係	父親
鑑定日期	101年6月20日	重新鑑定日期	102年6月30日
障礙等級	中度	發證日期	

五、加分文件：低收入戶證明正本（範例）

範本

臺南市 東區 低收入戶證明書

列印日期 114年1/10

中低收及清寒證明無效

申請日期	114年1月1日
戶長姓名	王大明
身分別	第3款
戶籍地址	701臺南市東區中華路49號
通訊地址	臺南市新市區中華路49號
核定日期	114年1月1日
核准日期及文號	

1. 本證明書有效期限最長為108年12月31日
2. 惟期間如資格註銷，以實際核定註銷日期為本證明有效截止日，逾期無效。

序號	稱謂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列冊期間
1	戶長	王大明	D120123456	57/10/10	114/01-114/12 低收第3款）
2	長子	王小明	D122987654	86/11/11	114/01-114/12 低收第3款）
3			3321	88/12/12	114/01-114/12 低收第3款）

申請者本人須列冊

鄉鎮市 （核章）

列冊期間在114/01-114/12 效期內

區長陳勝楠